

证券代码：002229

证券简称：鸿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42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7月12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9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发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为保障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转，经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核，决定提名许松先生、张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本次补选监事的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关于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4）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二日